

##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特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晚间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终止原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后经自查核实发现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公告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告中的有关叙述

##### 更正前：

.....

##### 二、本次签署的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

.....

2、原协议签署后，北京派生全部股权已经转让给万和集团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。因网贷平台监管备案的推迟，“团贷网”网贷平台从未交给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原名“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鸿特科技”）运营，万和集团及其旗下子公司从未使用“团贷网”商标、平台。同时鸿特科技通过股东大会选举、董事会聘任、择优选聘等方式从派生集团引进了一批优秀经营管理团队。

.....

##### 更正后：

.....

##### 二、本次签署的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

.....

2、原协议签署后，北京派生全部股权已经转让给万和集团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。因网贷平台监管备案的推迟，“团贷网”网贷平台从未交给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原名“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鸿特科技”）运营，鸿特科技及其旗下子公司从未使用“团贷网”商标、平台。同时鸿特科技通过股东大会选举、董事会聘任、择优选聘等方式从派生集团引进了一批优秀经营管理团队。

.....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更正后的《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终止原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重新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5日